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NJAA3B0045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兴股份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裕兴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裕兴股份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裕兴股份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裕兴股份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瑜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逸凡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相关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31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6,626,74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0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3,880,187.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335,323.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2,544,864.36 元。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已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划入公司指定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截至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 月 5 日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验资报告》（XYZH/2023NJAA3B016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8,254.49
减：累计已使用金额	53,233.94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7,951.15
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929.75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其中：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85.72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5,950.2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02.34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13,147.95

注：表中数据尾数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4年1月8日分别与保荐人东海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遵照《协议》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1105020529001664246	2,799.44	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24006010012000634746	2.90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2,802.3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2,706.5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信永中和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人东海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完成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资金存放机构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利率/预计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023 期 I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 年 1 月 22 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	1.05-2.09%	是	20.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023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 年 1 月 22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0.9-1.99%	是	15.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038 期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 年 2 月 11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0.9-1.99%	是	3.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093 期 I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5 年 6 月 18 日	1.05-2.09%	是	18.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127 期 I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 年 4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8 日	1.05-2.09%	是	20.23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资金存放机构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利率/预计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159 期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 年 5 月 2 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0.9-1.99%	是	4.4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204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 年 6 月 4 日	2025 年 9 月 4 日	0.8-2.09%	是	15.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227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0.65-1.8%	是	3.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242 期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25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10 月 9 日	0.8-2.09%	是	45.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366 期 Q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26 年 4 月 22 日	1.0-1.5%	否	-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资金存放机构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利率/预计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5 年第 366 期 M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	0.8-1.2%	否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4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保本型	5,147.95	2025 年 9 月 11 日	2026 年 3 月 26 日	1.52%	否	-

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5,950.2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02.3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13,147.95 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品应用领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将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中的功能聚酯生产线建设期延长两年，将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6 月，同时调整功能聚酯薄膜生产线产品应用领域，由光伏用聚酯薄膜调整为电子光学用聚酯薄膜。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将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中的第二条聚酯薄膜生产线建设期延长一年，将该生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8,254.4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51.1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233.9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	否	52,000.00	52,000.00	7,951.15	36,883.06	70.93	2027年6月30日	-2,084.61	否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254.49	16,254.49	0.00	16,350.89	100.59【注1】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254.49	68,254.49	7,951.15	53,233.94	-	-	-2084.61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品应用领域的议案》，将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中的功能聚酯生产线建设期延长两年，将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6月；同时将项目中的聚酯薄膜生产线目标产品由光伏用聚酯薄膜调整为电子光学用聚酯薄膜</p> <p>2、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将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中的第二条聚酯薄膜生产线建设期延长一年，将该生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6月。</p> <p>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中的第一条聚酯薄膜生产线于2025年6月投产。截至报告期末，高性能聚酯薄膜生产及配套项目中的第二条聚酯薄膜生产线处于调试阶段，功能聚酯生产线正在前期准备工作中。</p> <p>部分募投项目建设期的延长，聚酯薄膜生产线试运行产能爬坡叠加普通聚酯薄膜产品价格下滑因素影响，导致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2,706.5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信永中和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人东海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2024年1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5,950.2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802.3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3,147.95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总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入总额，系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包含募集资金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